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7月22日上午在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庆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24年7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4年7月23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502,335,741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093,429.64元（含税）。2024年半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5.84%。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因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的股份总数由456,668,856股增加至502,335,741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5,666.8856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0,233.5741万元。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事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和《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择日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择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会议的时间、地点及其他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